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1]230Z1234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序号	内容	页码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7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1]230Z1234 号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科生物”）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安科生物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安科生物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安科生物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安科生物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

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安科生物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科生物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为安科生物容诚专字[2021]230Z1234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汪玉寿



中国注册会计师：

鲍灵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龚家山



2021 年 4 月 6 日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748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3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2,953,41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2.88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682,039,998.08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18,552,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663,487,998.08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3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更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2469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19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2019年4月23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103,808,349.78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03,808,349.78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218,059,239.33元。2019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21,867,589.11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341,620,408.97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5,895,803.30元，支付银行手续费1,821.75元，扣除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320,0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户2019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27,514,390.52元。

2020年度，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33,678,773.07元；收回2019年购买的结构性存款320,000,000.00元，扣除用于购买理财190,000,000.00元、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元、用于购买定期存款 7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13,842,819.83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 216.50 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7,678,220.78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9年，公司、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徽商银行合肥蒙城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注销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0204981920195064）。

2020年，公司注销了：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蒙城路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22000386111000012）、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22000386161000006）。2020年，公司、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潜山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2140188000206691），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长江西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8100078801200000902）。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年末余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潜山路支行	52140188000025376	4,638,438.9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潜山路支行	52140188000206691	131,371.0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长江西路支行	58100078801200000902	2,908,410.7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区支行	551902923110551	—
合 计		7,678,220.78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非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355,546,362.18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进行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况。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6日

附表 1: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6,348.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67.8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554.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000 万支重组人生长激素生产线扩建提升项目	否	7144.80	7144.80	546.36	6,702.66	93.81	2020 年 3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注射用重组人 HER2 单克隆抗体药物产业化项目	否	28,000.00	28,000.00	1,275.04	7,072.74	25.2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精准医疗创新中心	否	12,704.00	12,704.00	1,546.49	3,279.24	25.81	2023 年 4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500.00	18,500.00	0.00	18,500.00	100.00	2019 年 3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6,348.80	66,348.80	3,367.89	35,554.64	53.59				
合 计		66,348.80	66,348.80	3,367.89	35,554.64	53.5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1）年产 2,000 万支重组人生长激素生产线扩建提升项目已完成建设，等待药品监管部门验收。 （2）注射用重组人 HER2 单克隆抗体药物产业化项目未达计划进度的原因：一是在推进本募投项目建设的过程中，考虑该项目产业化后，除了满足国内市场外，公司还将积极进行该产品的国际注册及开拓国际市场，因此公司按照欧盟药品注册、生产的要求，提高了该项目新车间的设计、建设标准，在技术论证、设备选型、车间设计等方面时间周期较原计划有所延长。二是本项目生产设备全部为进口产品，受全球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设备供货期、物流运输、安装调试等时间均大幅度加长。三是随着《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药品生产管理办法》的实施，新药生产申报和技术转移申报流程发生较大改变，也将导致项目进度延后。 （3）精准医疗创新中心项目均按计划进行中，因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否达到预计收益均为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一、（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均以专户形式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